

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

鲁青教院【2023】30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优秀教育案例、教育叙事征文 征集活动的通知

有关学校、有关单位：

为深化教育改革，总结教改经验，进一步促进教育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于2023年8-10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优秀教育案例、教育叙事征文”征集活动。

一、征文内容及字数

文章内容涵盖教育教学各方面的实践及探索，每篇文章篇幅一般在3000—8000字为宜。

二、征文的分类

为了便于文章的登记、归档、查阅和评比工作，参加征集案例、文章分为以下组别：本科院校、专科学校、中等专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其他单位。

三、案例、文章的征集与电子文本的要求

（一）征集要求

1. 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体现素质教育的核心理念，遵

循教育发展和教育教学规律。

2. 有准确的数字和详实的事例做支撑，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案例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

3. 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和可推广性。

(二) 参评文本排版要求

(1) 文章标题字体为三号黑体。

(2) 正文字体为四号宋体。

(3) 每段首行缩进 2 个字符。

(4) 全文为 1.5 倍行距。

注意：本次征集为匿名评比，教育案例、教育叙事的正文中不能出现个人的姓名、单位等信息。如违反此项规定，责任将由作者自负。

(三) 特别提醒

(1) 优秀教育案例核心成员仅限 4 人，文章作者仅限 1 人。

(2) 每位申报人只能有一篇案例或文章参评。

(3) 参评文章未获奖、未发表。

(4) 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将对所有参评文章进行学术不端查重检测。

四、报送要求

1. 案例报送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2. 案例、文章征集报送纸质版《申报表》(附件 1)一式一份、

案例文章纸质稿（一式 2 份，案例文章纸质稿 A4 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申报表、案例文章电子稿发送指定邮箱 sd_qsn@163.com。

五、评选结果公布

山东省教育科研网将在 2023 年 11 月 5 日前公布征集评审结果，颁发证书。

六、其他注意事项

1. 请参评人员各自留存底稿。
2. 优秀教育案例、教育叙事征文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七、联系方式

纸质版材料报送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63 号恒大帝景写字楼 909 办公室；联系人：田老师；联系电话：0531-82076188。

八、附件下载及网址 www.skj.org.cn 或 www.sdgov.org.cn

1. 2023 年度优秀教育案例、教育叙事征文申报表
2. PDF 版通知下载

